

证券代码：831518

证券简称：波长光电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,676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,678.8 万元。
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,676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公司根据需要，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，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。	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,678.8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公司根据需要，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，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更好的回报股东，让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，拟进行权益分派。公司现有股本 66,76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

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共预计转增 20,028,000 股，使得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86,788,000 股，注册资本变更为 86,788,000 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9 日